

2026 年 3 月 25 日

發展服務部關於以下事項的重要通知：

社交文娛、露營和非醫療性治療服務的標準 採購政策

G-個案管理-003

需要了解的事項

所有區域中心都必須制定一項經批准的政策，以規範社交文娛、露營和非醫療性治療服務。這些政策還必須在網上公布，並獲得發展服務部（「本部門」）的批准。

變化內容

本部門正在提供一項新的標準政策，建議所有區域中心使用。

- 任何採用這項新的標準政策的區域中心，只要在發送給本部門的信件中使用其正式信頭並附上該區域中心的例外政策措辭，就會立即獲得批准。
- 如果區域中心在提交之前更改此新標準政策，本部門將根據法律要求（[《福利與機構法典》第 4434\(d\) 條](#)）完成其對政策的常規審查流程。
- 社交文娛、露營和非醫療性治療政策必須在收到指導函後 90 天內通過電子郵件發送給本部門。

有疑問嗎？

有疑問的區域中心應發送電子郵件至 cob@dds.ca.gov。如有疑問，個人和家庭應聯絡其服務協調員。

了解更多資訊

如需了解更多信息，請造訪 [DDS 網站上的 2024 年 2 月 6 日指令](#)。

